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沛县经济开发区食堂服务外包采购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051-TYZB-C2026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(2020)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江苏沛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（单位名称） 的 沛县经济开发区食堂服务外包采购 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沛县经济开发区食堂服务外包采购(标的名称)，属于 服务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 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徐州福霖餐饮管理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0.2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0.33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□小型企业、☑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